



浙江音樂學院

ZHEJIANG CONSERVATORY OF MUSIC

2020-2021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说 明

本年度报告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普通高等学校编制发布 2020—2021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21〕62 号）和《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2021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浙教办函〔2021〕243 号）的要求，由浙江音乐学院编制。

本年度报告中的数据计算方法参照《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的通知》（教发〔2004〕2 号）及《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 年版）》（教发〔2020〕6 号）。财务数据（如经费、工资等）按照自然年度计算，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教学数据（学生、教师、专业、课程等）按照学年度计算，为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目 录

1.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 1 -
1.1 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 1 -
1.2 学科与专业布局.....	- 1 -
1.3 在校生规模.....	- 2 -
1.4 招生规模与生源质量.....	- 3 -
1.4.1 生源总体情况.....	- 3 -
1.4.2 录取及生源质量情况.....	- 3 -
1.5 国际教育.....	- 5 -
2. 师资与教学条件.....	- 5 -
2.1 师资队伍.....	- 5 -
2.1.1 数量与结构.....	- 5 -
2.1.2 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 7 -
2.1.3 生师比、教授承担本科生课程情况.....	- 7 -
2.1.4 教师教学情况.....	- 7 -
2.1.5 教师科研情况.....	- 8 -
2.2 教学条件.....	- 8 -
2.2.1 经费投入.....	- 8 -
2.2.2 教学设施.....	- 9 -
2.2.3 教学设备.....	- 9 -
2.2.4 图书资源.....	- 10 -
2.2.5 信息资源及其应用.....	- 10 -
3. 教学建设与改革.....	- 11 -
3.1 专业建设.....	- 11 -
3.1.1 优化专业结构.....	- 11 -
3.1.2 优化培养方案.....	- 12 -
3.2 课程建设.....	- 13 -
3.2.1 课程开设情况.....	- 13 -
3.2.2 加强课程建设.....	- 14 -
3.2.3 课程思政建设情况.....	- 15 -
3.3 教材建设.....	- 16 -
3.4 教学改革.....	- 16 -
3.5 实践教学.....	- 17 -

3.5.1 青年乐团全省实习巡演.....	- 17 -
3.5.2 建立校外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	- 17 -
3.6 毕业论文.....	- 18 -
3.7 创新创业教育.....	- 18 -
3.7.1 创新创业举措.....	- 19 -
3.7.2 创新创业成效.....	- 19 -
4. 质量保障体系.....	- 19 -
4.1 坚持本科教学中心地位.....	- 19 -
4.2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 20 -
4.2.1 教学管理制度不断完善.....	- 20 -
4.2.2 加强领导干部听课力度.....	- 20 -
4.2.3 加大教学检查力度.....	- 20 -
4.2.4 推行课堂质量评价.....	- 20 -
4.2.5 严格教师工作规范.....	- 21 -
4.2.6 突出教学督导作用.....	- 21 -
5. 学生学习效果.....	- 21 -
5.1 学生学习满意度及转专业情况.....	- 21 -
5.2 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	- 22 -
5.3 就业情况.....	- 22 -
5.3.1 就业地区流向.....	- 22 -
5.3.2 就业行业流向.....	- 22 -
5.3.3 就业单位性质流向.....	- 23 -
5.4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	- 23 -
5.5 创业情况.....	- 23 -
5.6 学生获奖情况.....	- 23 -
6. 特色发展.....	- 23 -
6.1 构建“五大学院”，打造优秀专业人才“直通车”.....	- 23 -
6.2 成立“叔同学院”，修筑拔尖专业人才“快速路”.....	- 24 -
6.3 实施“分类培养”，架起专业人才流通“高架桥”.....	- 24 -
7. 需要改进与完善的主要方面.....	- 25 -
7.1 课程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	- 25 -
7.2 “数字化”改革有待进一步加深.....	- 26 -
7.3 协同育人机制有待进一步加固.....	- 26 -

1.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浙江音乐学院(Zhejiang Conservatory of Music) 是教育部于 2016 年 3 月 1 日批准成立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校,坐落于杭州市西湖区之江板块,由浙江省人民政府举办、省文化和旅游厅主管,浙江省政府与文化和旅游部实施共建。

1.1 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作为一所现代化的音乐艺术大学,浙江音乐学院秉承李叔同先生倡导的“学堂乐歌”精神,以“事必尽善”为校训,以“高水平一流音乐学院”为目标,立足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和高水平办学,培养基础厚实、技艺精湛、特色鲜明、德艺双馨的优秀艺术人才,在“文化浙江”建设和文化旅游事业繁荣发展中有所作为,努力为国家建设和人类文明进步做出新贡献。

1.2 学科与专业布局

学校拥有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艺术学理论三个一级学科,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等 2 个学科被列为省一流学科建设计划,其中音乐与舞蹈学为 A 类计划,拥有音乐与舞蹈学硕士学位授予权和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学校现设有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学、音乐表演、舞蹈学、舞蹈表演、舞蹈编导、表演、艺术与科技等 8 个专业,涉及 22 个方向,其中表演(戏剧影视表演)为 2020 年新增专业方向,2021 年首届学生入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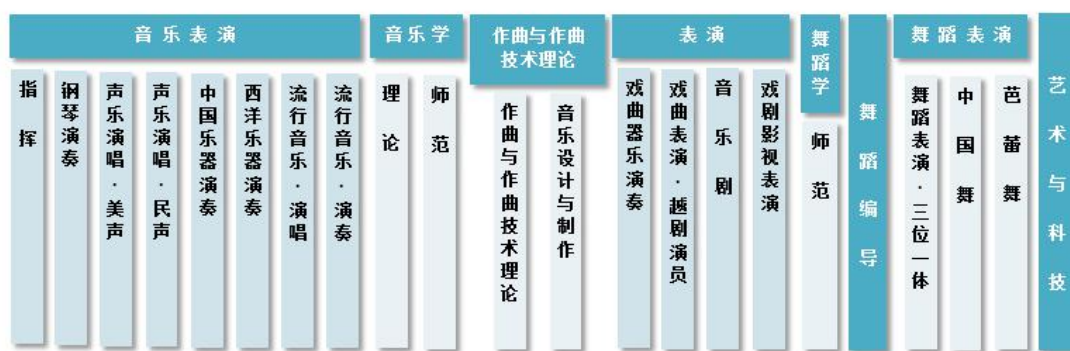


图 1 专业方向分布情况

现有的 8 个专业中,“音乐学”为省级“十三五”优势专业,“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表演”、“舞蹈学”等 3 个专业为省级“十三五”特色专业,专业优势特色化达到 50%。2021 年,“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获批国家级一

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这是继 2019 年“音乐学”和“音乐表演”2 个专业首度跻身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行列后的又一成绩。2021 年，新获批“表演”和“舞蹈编导”2 个专业为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至此，我校共有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3 个，分别是“音乐学”、“音乐表演”、“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5 个，分别是“舞蹈表演”、“舞蹈学”、“艺术与科技”、“表演”和“舞蹈编导”，一流专业建设点比例达到 100%。

表 1 本科专业情况一览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方向）	学制	备注	所在系
130201	音乐表演	音乐表演（指挥）	5	国家一流专业 省特色专业	作曲与指挥系
		音乐表演（钢琴演奏）	4		钢琴系
		音乐表演（声乐演唱-美声）	5		声乐歌剧系
		音乐表演（声乐演唱-民声）	5		国乐系
		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	4		管弦系
		音乐表演（西洋乐器演奏）	4		流行音乐系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唱）	4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奏）	4		
130202	音乐学	音乐学（理论）	5	国家一流专业 省优势专业	音乐学系
		音乐学（师范）	4		音乐教育学院
13020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5	国家一流专业 省一流专业 省特色专业	作曲与指挥系
		音乐设计与制作	4		音乐工程系
130204	舞蹈表演	舞蹈表演（中国舞）	4	省一流专业	舞蹈学院
		舞蹈表演（芭蕾）	4		
130205	舞蹈学	舞蹈学（师范）	4	省一流专业 省特色专业	
130206	舞蹈编导		4	省一流专业	
130301	表演	表演（戏曲表演-越剧演员）	4	省一流专业	戏剧系
		表演（戏曲器乐演奏-越剧音乐伴奏）	4		
		表演（音乐剧）	4		
		表演（戏剧影视表演）	4		
130509T	艺术与科技		4	省一流专业	音乐工程系

1.3 在校生规模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全日制在校生数为 3013 人,其中:普通本科生 2623 人(包含港澳台学生 18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数的 87.06%;留学生 8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数的 0.27%;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380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数的 12.61%。

表 2 在校生规模一览表

类别	普通本科生 (含港澳台生)	硕士生	博士生	留学生	夜大(业 余)学生	小计
各类学生人数	2638	407 ^①	2	8 ^②	107 ^③	3162
全日制在校生数	2623	380	2	8	/	3013 ^④
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比例	87.06%	12.61%	0.07%	0.27%		
折合在校生数	2638	610.5	4	24	32.1	3308.6 ^⑤

1.4 招生规模与生源质量

1.4.1 生源总体情况

我校经教育部批准具有参照独立设置本科艺术院校艺术类专业单独招生资格。2021 年学校面向全国 29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共录取 738 人(实际报到 738 人);另招收国际生 8 人。录取的新生中,浙江省 313 人、省外 425 人,女生 503 人、男生 235 人,师范类 182 人、非师范类 556 人。

表3 新生来源省份统计表

省份	浙江	广东	安徽	江苏	福建	山东	湖南	江西	辽宁	河北	河南	重庆	上海	山西	云南	黑龙江
人数	313	42	23	24	59	40	27	29	17	18	26	7	12	7	5	2
省份	甘肃	湖北	新疆	陕西	四川	吉林	广西	北京	海南	宁夏	贵州	天津	香港	台湾	澳门	内蒙古
人数	6	4	6	4	12	5	7	7	3	5	5	6	4	2	2	9

1.4.2 录取及生源质量情况

学校不断健全招生机制、拓展招生渠道,通过进一步优化完善招生考试流程、改进评委推选程序、全面加强试题库建设、严格考试纪律监督、加大招生宣传力

^① 包含杭师大学籍 64 人

^② 包含 2 名硕士生

^③ 包含 17、18 级高中起点本科 5 年制学生和 20、21 级专升本 2.5 年制学生,19 年未招生,入学时间为每年 3 月份

^④ 全日制在校生数=普通本专科(高职)生数+研究生数+留学生数+预科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进修生数

^⑤ 折合在校生数=普通本专科(高职)生数+硕士生数*1.5+博士生数*2+留学生数*3+预科生数+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夜大(业余)学生数*0.3+函授生数*0.1

度以及积极争取招生政策等措施，顺利完成了 2021 年全日制本科校考、“专升本”、“三位一体”综合素质评价招生、中本一体化转入、港澳台及国际生等各类全日制本科招生工作，考生报名人数、计划完成率、生源质量等各方面均与 2020 年相比稳中有升，主要表现在：

一是报名人数持续火爆。2021 年计划招生 750 名，共有 20540 名考生报考，招生计划数和报考人数比达到了 1：27；其中全日制本科专业校考报名人数为 20132 人，比去年大幅度增加。二是生源质量稳中有升。在全日制本科校考 1995 名专业合格考生中，841 人填报我校志愿；57 个招生专业（招考方向）中，38 个专业成绩第一名均填报了我校志愿，35 个招生专业（招考方向）的专业成绩第一名被我校录取。三是计划完成率保持平稳。今年我校面向全国计划招生 750 人，实际录取新生 738 人。除了校考缺招 10 人，港澳台缺招 3 人，其他类别均完成招生计划，计划完成率为 98.4%。

表4 近三年招生录取情况表

年份	报名人数	合格人数	计划数	录取数	计划完成率（%）
2019 年	11934	1685	652	633	97.1
2020 年	11452	2023	672	667	99
2021 年	20540	2189	750	738 [®]	98.4

表5 各专业招生人数及实际报到人数

专业	招生人数	实际报到人数	实际报到率（%）
音乐表演	331	331	100
音乐学	158	158	100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38	38	100
舞蹈学	40	40	100
舞蹈表演	44	44	100
舞蹈编导	11	11	100
表演	101	101	100
艺术与科技	15	15	100
合 计	738	738	100

[®] 录取的台湾生中1名采用台测成绩，不列入招生计划内。

1.5 国际教育

学校与奥地利莫扎特音乐学院、英国皇家音乐学院、英国皇家北方音乐学院、匈牙利李斯特音乐大学、英国诺丁汉大学等多所国际著名院校签订校际战略合作协议，并作为主席单位成立了“中国一中东欧国家音乐院校联盟”，积极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

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助力国际化特色学校建设。新冠肺炎疫情对学校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带来了史无前例的影响。即便在跨国（境）旅行受严重制约的情况下，本学年我校有3名学生赴匈牙利和英国的合作院校交流学习一学期，新招收了10名外国留学生和港澳台学生，并初次实现了研究生层次的外国留学生和港澳台学生招生，在籍的学历留学生和港澳台学生共计26名。本学年新签约了12位外籍教师，弥补了在编教师的不足，优化了师资队伍结构，提升了师资国际化水平。

二是适应形势，线上线下结合，积极拓展国际交流与联系。面对国际交流的物理阻隔，我校通过巨量的邮件往来和视频会议，与国外院校保持合作洽谈的联系，特别是在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洽谈上取得了进展。另外，我校通过参加中国-中东欧国家舞蹈文化联盟高峰论坛、全球音乐教育联盟年会、“一带一路”音乐教育联盟院校年度工作会议等系列线上国际会议，拓展了与国外高水平音乐院校的合作联系，为今后的线下合作做好铺垫。

2. 师资与教学条件

2.1 师资队伍

2.1.1 数量与结构

2020-2021 学年，我校共有专任教师 381 人（不含外聘教师），其中：编内教师 342 人、劳务派遣 8 人、人事代理 2 人、全职聘用 14 人（含本校退休返聘 1 人）、外籍教师 15 人；具有正高职称 67 人、副高职称 104 人，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44.88%；具有博士学位 85 人、硕士学位 241 人，硕士及以上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85.56%；34 岁及以下教师占 33.07%、35~44 岁占 33.60%、45~54 岁占 21.78%、55 周岁以上占 11.55%。

我校高度重视人才引进与培养工作。一年中，我校引进专任教师 43 人，其中正高 12 人，占 27.91%；博士 10 人、硕士 27 人，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教师

占引进教师的 86.05%。一年中，共有 5 人国内访学，1 人出国进行学历学位进修或访学，其中 1 人获国家留学基金全额资助公派留学。全院有 3 个月以上国（境）外培训进修经历者达 148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8.85%。

表 6 各专业专任教师职称、学位结构表

专任教师数		职称		学位			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教师比例	具有研究生学历教师比例
		正高	副高	学士及以下	硕士	博士		
全院	381	68	104	56	241	85	45.14%	74.28%
分专业情况								
音乐表演	160	28	35	20	113	27	39.38%	77.50%
音乐学	76	15	29	13	32	31	57.89%	71.05%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29	4	11	3	14	12	51.72%	86.21%
舞蹈表演	14	1	5	4	10		42.86%	42.86%
舞蹈学	10	2	1	2	5	3	30.00%	80.00%
舞蹈编导	5	1	1	1	4		40.00%	80.00%
表演	22	8	4	10	11	1	54.55%	40.91%
艺术与科技	8	2	3	1	3	4	62.50%	75.00%
公共/思政	57	6	15	1	49	7	36.84%	82.46%

表 7 各专业专任教师年龄结构表

专任教师数		年龄								
		29岁及以下	30-34岁	35-39岁	40-44岁	45-49岁	50-54岁	55-59岁	60-64岁	65岁及以上
全院	381	21	105	69	59	49	34	27	14	3
占比	100.00%	5.51%	27.56%	18.11%	15.49%	12.86%	8.92%	7.09%	3.67%	0.79%
分专业情况										
音乐表演	160	11	49	29	21	18	10	14	6	2
音乐学	76		10	8	16	18	14	6	3	1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29		7	7	5	3	4		3	
舞蹈表演	14	3	5	1	4		1			
舞蹈学	10		4	2		3		1		
舞蹈编导	5		3	2						
表演	22	2	2	5	5	2	1	3	2	
艺术与科技	8		2	3	1		2			
公共/思政	57	5	23	12	7	5	2	3		

2.1.2 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专任教师中授课人数为 354 人，其中：公共基础课教师 47 人、专业课 307 人。授课教师中，正高级职称 57 人，占授课教师总数的 16.10%；副高级职称 99 人，占 27.97%。

2.1.3 生师比、教授承担本科生课程情况

我校生师比为 7.27 : 1。全院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的比例为 98.25%，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 7.17%。

表 8 近三年教师数量及生师比对比

序号	类别	2018-2019 学年	2019-2020 学年	2020-2021 学年
1	专任教师数	337	342	381
2	聘请校外教师数	138	150	148
3	专业教师总数	406	417	455 ^⑦
4	生师比 ^⑧	7.09	7.47	7.27

表 9 近三年教授承担本科生课程情况对比

类别	单位	2018-2019 学年	2019-2020 学年	2020-2021 学年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人数	人	45	51	56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	95.56	100	98.25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门次数	门次	397	379	554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门次数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⑨	%	5.42	5.35	7.17

2.1.4 教师教学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基层教学组织的建设与教师教学水平的提升工作。

一是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情况。我校现共有教学单位 12 个、教研室 54 个、校级教学团队 5 个。基层教学组织紧紧围绕“一个中心，两个重点，三个支撑”的思路开展工作，即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中心，以专业课程建设和师资队伍

^⑦ 普通高校专任教师总数=本校专任教师数+本学年聘请校外教师数*0.5+临床教师数*0.5，其中聘请校外教师折算数（本学年聘请校外教师数*0.5）不超过专任教师总数的四分之一

^⑧ 普通高校生师比=普通高校折合在校生数/普通高校专任教师总数

^⑨ 一门课程的全部课时均由教授授课，计为 1；由多名教师共同承担的，按教授实际承担学时比例计算

为重点，以教学、科研、实践为支撑。各基层教学组织按照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构建多元化的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如实践性强的国乐系、管弦系、钢琴系等单位设置了艺术实践教研室。该教研室在开展日常教学与教学研究的同时，统筹推进实践教学。学校定期召开全校教研室主任工作会议，检查教研室活动开展情况，评选优秀教研室，多途径推进基层组织的建设。学校加强教学团队建设，修订《浙江音乐学院教学团队建设与管理办法》，给予立项的每个教学团队在3年的建设周期内20万的经费支持，建立团队合作机制，深化教学改革。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助力青年教师成长效果显著。

二是教师教学发展工作情况。本学年，开展第四、五期青年助讲教师培养工作，培养青年助讲教师8人，培训覆盖面达100%；成功举办“2020年青年教师助讲培养交响音乐会”；持续打造“教师发展大讲堂”“教师发展工作坊”“午间教学沙龙”“教学研习营”等品牌活动；持续打造“一系一课”系部（学院）的教师发展品牌，开展教师教学发展系列研修100余次。本学年，完成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专属场地的建设并投入使用，占地约400 m²，举办活动21场，累计服务师生近千人次。

2.1.5 教师科研情况

全校教师致力于艺术人才培养，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努力提升科研能力。学校采用项目孵化机制，全面推动学校科研项目的全覆盖。2021年，校级科研项目申报类型分招标课题类、理论研究类、出版资助类、艺术科技类，其中招标课题围绕学校各研究所及研究平台建设的专项研究论证而设立，最后立项招标类课题18项、理论研究类课题20项、出版资助类课题19项、发展规划类课题6项、思政类课题8项。2020年8月以来，学校获批省部级以上立项项目共34项，其中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重大招标项目1项，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项目4项，国家艺术基金项目9项，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1项，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项目3项、一般项目6项，浙江省文化艺术发展基金项目7项，浙江省高校重大人文社科攻关计划项目立项3项；获批厅级项目10项，其中省教育厅一般研究项目立项7项、杭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立项2项、学会课题立项1项。另外，还承担了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重大项目子课题2项。

2.2 教学条件

2.2.1 经费投入

学校始终明确人才培养是学校的中心工作，充分保障教学经费，逐年加大本

科教学经费投入。2020年，学校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支出达3272.92万元，比上年同比增长21.29%；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支出达12406.82元，比上年同比增长20.60%。

表10 近两年教学经费支出对比情况表

类别	单位	2019 自然年度	2020 自然年度	同比增长
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万元	2,698.48	3,272.92	21.29%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万元	1,419.97	1,529.16	7.69%
本科实践经费	万元	578.67	721.74	24.72%
本科实习经费	万元	111.81	119.2	6.61%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⑩	元/生	1,0287.76	1,2406.82	20.60%
生均本科实践经费	元/生	2201.1	2735.93	24.30%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元/生	425.29	451.86	6.25%

2.2.2 教学设施

我校校园占地面积602亩，校舍总建筑面积32万平方米；教学行政用房202501.3平方米，实验室面积26736.90平方米。学校拥有大剧院1个（1080座）、音乐厅与标准音乐厅各1个（分别为756座、586座）、现代音乐厅1个（373座）、演播厅2个、剧场3个、排练厅104个、琴房935间、录音棚8间以及图书馆、数字音乐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等教学辅助和艺术实践场馆。

2.2.3 教学设备

全校共有教学仪器设备234549件，其中：钢琴1168台（件）、电钢琴（数码钢琴）136台（件）、其他设备233245件，总价值2.46亿元。

表11 近三年教学设备资产值对比

类别	单位	2018-2019 学年	2019-2020 学年	2020-2021 学年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 ^⑪	万元	25345.8292	28452.3927	29575.6336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	万元	4924.6047	3106.5635	1123.2409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 ^⑫	万元/生	8.8	9.42	8.94

^⑩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本科实践经费、生均本科实习经费均为对应总数除以本科生人数。

^⑪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是指学校固定资产中用于教学、实验、科研等仪器设备的资产值。

^⑫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折合在校生数

表 12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实验室面积

序号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m ²)	实验室 ^⑮ 面积 (m ²)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⑭ (m ²)	生均实验室面积 (m ²)
2020-2021 学年	202501.3	26736.9	67.21	8.87

2.2.4 图书资源

学校图书馆总面积 1.8 万平方米，拥有外借书库（专业书库、综合书库）、特藏书库（含乐谱样本、古籍图书、工具图书、精品大码洋图书）、专题图书（李岚清艺术教育研究室、格物书屋、陶广平古典音乐收藏馆、丝路文库、捐赠书库）、期刊阅览室、音像资料室、多媒体空间、研修空间、浙音讲堂、学术交流厅。图书馆现有纸质图书 32.85 万册、中外文纸质期刊 346 种、音像资料 3 万余件、数据库资源 24 种和馆藏资源数字化服务平台 2 个。图书馆还设有音乐博物馆、敦煌乐舞艺术展厅、施光南音乐艺术馆、院志（校史馆）等展馆 4 个，成立了“丝绸之路乐舞艺术研究中心”和“天平乐府”研究室。

表 13 近三年图书资源对比情况

类别	单位	2018-2019 学年	2019-2020 学年	2020-2021 学年
图书	万册	31.1555	31.9538	32.8581
年度新增图书	万册	3.1593	0.7983	0.9403
电子图书	万册（万种）	18.2219	24.559	29.559
纸质期刊	种	336	336	346
数据库资源	个	24	23	24
电子期刊	种	21916	20748	22131
生均图书 ^⑮	册/生	93.6	95.5	165.52
生均年进书数量 ^⑯	册/生	9.49	2.39	4.74

2.2.5 信息资源及其应用

学校持续推进校园信息化建设，目前已建成中心机房、灾备机房、有线、无线全覆盖的校园网络，校园网络出口带宽达 5.03G，接入财务、省市医保、教育网 4 条网络专线，拥有考试专网、一卡通专网、监控专网、推广校园 EDUROAM 应用，网络信息点达 13630 余个，多媒体教室 110 间，智慧教室 7 间，语音室 4

^⑮ 我校实验室包括剧场、演播厅、录音棚、排练厅、学生琴房

^⑭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行政办公用房面积）/全日制在校生数

^⑮ 生均图书=（纸质图书总数/60%）/折合在校生数

^⑯ 生均年进书数量=（年度新增图书/60%）/折合在校生数，以上 2020-2021 学年生均图书及生均年进书数量的计算方法参照《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 年版）》（教发[2020]6 号）规定

间,为校园数字化、教育信息化、办公智能化提供了稳定、畅通的网络保障。拥有教务、资产、科研、人事、财务、招生、学工、档案、图书馆、监督执纪、一卡通、智慧琴房、展演平台、数据交换平台、网上办事大厅、掌上浙音、智慧后勤、采购云平台、研究生、课堂考勤系统等信息化管理系统及服务资源,累计数据达 8.9GB,有效满足了互联网时代全校师生的教学科研管理活动需求。不断完善学校大数据分析机制,实现统一身份认证系统一键登录,成功对接学工、教务、财务、琴房、人事、研究生、一卡通、图书馆等主要业务系统。实现了校园进出、学生考勤、宿舍门禁、学生琴房、一卡通消费等实时数据,打通了教务、财务、资产、科研、体测等业务系统。建成网上办事大厅,助推“最多跑一次”改革,实现 79 余项服务事项网上办理、掌上办理。“电子通行证”“移动教务”“校园一卡通”等一系列应用也被师生广泛使用。掌上浙音正在成为浙音师生主流掌上应用平台。智慧琴房建设与管理纳入全国标准化试点;学生课堂考勤,实现人文楼 54 个教室上课学生无感考勤,实现校园内数字码、二维码、有感补充考勤。学校 7 个演出场所的智能化得到有效提升。为全校师生提供网络安全培训、校园一卡通、新闻、邮件、短信、VPN、微信公众号等多种网络服务。

3. 教学建设与改革

3.1 专业建设

3.1.1 优化专业结构

学校以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生职业生涯发展需求为导向,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为依据,坚持适应性、整体性、特色性的专业建设原则,形成以“音乐与舞蹈学”为核心,“艺术学理论”与“戏剧与影视学”为两翼的“一体两翼”式学科专业布局,实现构建规模稳定、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特色凸显、内涵丰富、质量优秀的专业集群建设目标,建立符合学校目标定位、适应国家战略发展需要、服务浙江及区域经济文化建设、面向未来发展方向、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专业体系。目前设有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学、音乐表演、舞蹈学、舞蹈表演、舞蹈编导、表演、艺术与科技等 8 个专业,其中本学年新增表演(戏剧影视表演)专业方向。本学年,学校对专业建设的顶层设计与宏观规划更加明确,一是继续加强已有传统特色优势专业的建设;二是培育一批新的特色一流专业;三是加大对新办专业的支持力度,我校是国内唯一设有表演专业(戏曲表演方向)的音乐学院,这是学校为区域地方文化艺术服务的体现;四是倡导建

立专业准入与退出机制，实行动态管理。这些理念与举措旨在增强专业核心竞争力，增强人才培养针对性和适应性，提高专业与社会发展的适切度。

3.1.2 优化培养方案

我校以国家本科专业质量标准为依据，认真审视各专业的课程设置对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支撑度、人才培养方案与服务区域经济建设和行业发展需求的契合度，通过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力争建立具有浙音特色和理念的课程体系和教学方式，优化课程设置，促进学生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本学年里，我校进行了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工作，要求各专业在保持总体框架不变的前提下，在课程设置、课时安排、上课形式等方面作适当的微调，特别是在课程设置上增加了体现浙江音乐特点的地方戏曲类课程，加大选用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力度，课程思政内容和元素全覆盖，并及时将《习近平总书记教育论述讲义》纳入培育方案。同时，学校要求各系部（学院）加强课程建设，同步落实课程教学大纲和课程简介的修订工作，在学时、学分、教学大纲等方面都及时予以跟进衔接，使课程内容、学时分配更加科学、合理与规范，提升课程对专业培养目标与毕业要求的达成度。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我校各专业的学时及学分情况如下：

表 14 各专业学时与学分一览表

校内专业名称	学时总数	必修课学时数	选修课学时数	理论教学学时数	实验教学学时数	总学分数	必修课学分数	选修课学分数	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学分数	理论教学学分数	实验教学学分数	课外科技活动学分数	创新创业教育学分数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3328	2528	800	2432	864	182	132	50	11	136	27	8	3
音乐设计与制作	2600	1992	608	2232	368	150	112	38	19	115	10	6	3
音乐学（音乐理论）	3120	2528	592	2768	320	183	145	38	13	152	10	8	3
音乐学（师范）	2544	1984	560	1872	640	154	119	35	16	110	22	6	3
指挥	3264	2496	768	2272	960	177	129	48	11	128	30	8	3
钢琴演奏	2512	1904	608	2032	448	140	102	38	10	110	14	6	3
声乐演唱-民声	3168	2624	544	2464	672	174	140	34	11	134	21	8	3
声乐演唱-美声	3168	2624	544	2464	672	174	140	34	11	134	21	8	3
中国乐器演奏	3248	2704	544	1840	1376	141	109	32	10	82	43	6	3
西洋乐器演奏	2960	2544	416	1904	1024	141	115	26	10	103	22	6	3

流行演唱	2512	1904	608	2064	416	141	103	38	10	112	13	6	3
流行演奏	2544	1872	672	2064	448	141	103	38	10	111	14	6	3
舞蹈学（师范）	2832	2288	544	2064	736	160	122	38	25	106	23	6	3
舞蹈表演	3392	2688	704	2304	1056	181	137	44	10	132	33	6	3
芭蕾舞	3360	2752	608	2272	1056	181	143	38	10	132	33	6	3
中国舞	3392	2688	704	2304	1056	181	137	44	10	132	33	6	3
舞蹈编导	3232	2560	672	1824	1376	161	119	42	10	102	43	6	3
越剧演员	3312	2704	608	1616	1568	150	112	38	10	91	43	6	3
越剧音乐伴奏	3104	2576	528	1464	1408	151.5	118.5	33	10	91.5	44	6	3
音乐剧	3856	3392	464	1200	2384	165.5	134.5	32	10	75	74.5	6	3
艺术与科技	2768	2096	672	2288	480	160	118	42	22	119	13	6	3

3.2 课程建设

3.2.1 课程开设情况

2020-2021 学年，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 836 门，共计 7731 门次。学校积极推进小班化教学，教学班级规模在 30 人以下的占 93.83%。

表 15 2020-2021 学年课程门数与班级数

学期	课程总门数	班级规模	合计班级数 (门次)	基础课 班级数	专业课 班级数
2020-2021-1	3911	30 人以下	3671	48	3623
		31-60 人	163	67	96
		61-90 人	56	25	31
		91 人以上	21	20	1
2020-2021-2	3820	30 人以下	3583	36	3547
		31-60 人	164	69	95
		61-90 人	53	21	32
		91 人以上	20	14	6

表 16 各教学班级规模占比情况

	教学班级总数	30人以下	31-60人	61-90人	91人以上
2020-2021 学年	7731	7254	327	109	41
占比	100.00%	93.83%	4.23%	1.41%	0.53%

3.2.2 加强课程建设

课程是人才培养的核心要素，课程质量直接决定人才培养质量。我校坚守教学工作的主阵地，加快推进课程“精品化、网络化、国际化”建设进程。

一是积极推进一流课程建设。2020年，获批国家一流本科课程2门，其中，线上一流课程1门（《走进西方音乐》），线下一流课程1门（《室内乐 I-VI》）。当年学校获认定的课程总数位列全国11所专业音乐院校并列第三。同年，获批省级一流本科课程20门，立项校级一流本科课程8门。

表 17 国家级一流课程名单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别	课程负责人
1	《走进西方音乐》	国家线上一流课程	杨九华
2	《室内乐》	国家线下一流课程	董德君

表 18 省级一流课程名单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别	课程负责人
1	《中国音乐史》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王 瑞
2	《器乐演奏（竹笛）》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杜如松
3	《中国传统音乐》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南鸿雁
4	《室内乐》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董德君
5	曲式（C）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李 铮
6	复调（A）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张一琼
7	艺术概论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赵中华
8	钢琴演奏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陈 沛
9	合唱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狄佳文
10	钢琴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徐 洁
11	声乐艺术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李 琳

12	器乐演奏（二胡）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何 娜
13	音乐英语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钟易非
14	作品演唱与表演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王 滔
15	舞蹈编导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黄德俊
16	浙江民间舞蹈文化与非遗舞蹈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曹端丹
17	剧目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金彩芳
18	计算机应用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陈根方
19	大学体育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阮 力
20	大学语文	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苏 智

二是继续推进学校课程标准化建设。2020-2021 学年，学校继续根据《浙江音乐学院关于加强全日制本科教育课程建设的通知》（浙音[2018]3号）文件精神，坚持标准规范和分类指导相结合、共性与个性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改革与创新相结合等原则，围绕内容方法、课程团队、实践实习、教材建设、国际化、信息化、教学研究、考核评价、条件保障、档案管理等 10 个方面开展建设。2020 年底，学校已完成第三批课程建设项目（共 152 门，延期 5 门）的验收工作，其中优秀 34 门、不合格 2 门、待整改 24 门、其余均为合格。

三是积极推进“互联网+教学”等课程建设项目。按照国标和一流课程“双万计划”的标准，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学校共立项各级在线开放课程 23 项，分别在爱课程网（中国大学 MOOC）、超星（学银在线）、浙江省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共享平台开课运行；同时，大力引进全国性的在线学习平台，推动通识教育课程共享，引用课程包括六大类，即文史经典与文化遗产、哲学智慧与批判性思维、文明对话与世界视野、科学精神与科学探索、生态环境与生命关怀、艺术创作与审美体验等，以真正做到拓宽学生视野。

四是着力打造具有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的线下、线上、线上线下混合、虚拟仿真和社会实践“金课”，本学年持续加强建设“金课”4 门。

3.2.3 课程思政建设情况

我校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按照“课程门门有思政，教师人人讲育人”的理念，制定并发布了《浙江音乐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全面推进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本学年里，我校举办课程思政教学研习营，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活动，组织教学研究项目申报，举行课程思政论文与教学技能比赛、示范课与优秀教学案例评选，深入激发全院教师的课程思政参与意识，全面提升课程思政教

学能力。本学年里，我校课程思政建设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全校近百门课程在教学中融入思政元素，并计划在 2021 年底实现课程思政的全覆盖；获浙江省课程思政微课专项赛二等奖 1 项；获批第一批省级课程思政教学研究项目 6 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 4 门、省级课程思政示范基层教学组织 1 个；我校《走进西方音乐》课程入选教育部课程思政示范项目，是全国 11 所专业音乐院校唯一入选的高校，同时该课程负责人杨九华教授荣获“国家级课程思政教学名师”称号，该课程教学团队（张云良、朱宁宁、柳俊丰、瞿枫、李燕、李鹏程）被认定为国家级“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实现了学校在这一领域零的突破。“全国高等音乐学院音乐表演（管弦）教育教学改革与课程思政论坛”“课程思政舞蹈专场”等活动的顺利举办标志着我校“音乐厅里的思政课”课程思政建设品牌更加凸显。

3.3 教材建设

学校坚持教材建设与学科发展、教材建设与教学改革、教材建设与课程建设的“三同步”原则，高度重视教材的选用、自建与管理工 作，进一步增强了教材的科学性与前沿性、针对性与实效性。一是优先选用国家级获奖优秀教材、21 世纪课程教材、国家级规划教材，所有马工程教材应用尽用，除思政课以外的“马工程”重点教材对应的开设课程为 4 门，分别是《中国舞蹈史》、《中国戏曲史》、《艺术学概论》、《教育学》，马工程教材使用率为 100%。二是重视教材的自编工作，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规划教材编写，重点资助优势学科、特色专业的教材编写；加强教材研究，创新教材呈现方式，实现理论体系向教材体系转化。本学年，持续推进《新形态萨克斯管教程》等 5 项浙江省第二批高等学校新形态教材项目的建设，获批《音乐名作·视唱练耳》等 4 项浙江省本科院校“十三五”新形态建设项目，立项《周小燕声乐教学曲选（男高音）》等 5 项院级教材资助项目。三是规范完善教材选用、征订、管理制度，按时完成教师、学生用书的征订与发放工作，及时做好教材的整理清退，扩大学生对教材的自主选择权。本学年，学生共征订教材 25740 册，共计 846027.87 元，教师共征订教材 907 册，共计 44360.46 元。

3.4 教学改革

学校以“立足课堂，改革模式，减少讲授，强化课外，注重过程，讲究实效”为总体要求，推进课程教学模式改革，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一是加大适应“互联网+”教学的硬件设施建设力度，建成智慧教室、直播教室、录音棚等教学场地；

同时，推进学校网络教学资源平台和“互联网+教学”创新中心建设，创建数字图书馆、虚拟实验室，为学生自主学习、教师开展翻转课堂等教学改革做好基础保障。二是积极申报各级各类教学改革项目，探索课堂教学新模式。本学年里，我校又新增获批省级产教融合示范基地（第三批人才培养类示范基地）1个、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8项、省级产教融合协同育人项目2项。“十三五”期间共立项校级课堂教学改革项目79项，引导教师加大精力投入教学改革研究实践。我校教师在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双语教学和直播教学等方面都进行了深度探索，取得了良好的教学效果。

3.5 实践教学

充分发挥艺术院校特点，依托学科背景，将教学延伸到舞台，全面提高学生的舞台修养和表演能力，为学生提供多方面的知识和技能历练机会，推动多元化艺术人才培养体系的建立。

3.5.1 青年乐团全省实习巡演

学校师范专业学生由学校统一组织到中小学基地学校开展教学实习，非师范专业学生采用青年乐团巡回演出实习制度。青年乐团由毕业班学生组成，坚持人人上台表演，分总团和分团进入高校与乡镇巡演多次，其中总团在省内演出5场、分团在校内演出7场。学生通过巡回演出，针对性地认识和了解了演出的相关知识，积累了舞台经验，培养了合作能力，为将来从事音乐相关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青年乐团的巡回演出，与教育部倡导的“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文化部倡导的文艺活动走基层、浙音学生采风等有机结合，既锻炼了学生，又传播了先进文化，综合效益显著。

表 19 2020-2021 学年青年乐团总团演出一览表

日期	地区	演出地点
2020年11月18日	杭州市	浙江音乐学院舞蹈剧场
2020年11月23日	东阳市	横店大剧院
2020年11月24日	慈溪市	慈溪大剧院
2020年11月25日	象山县	象山文化中心
2020年11月28日	淳安县	文昌镇王家源村

3.5.2 建立校外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

校外实践、实习基地（专指非教师教育类专业基地）是学校人才培养的重要实践教学资源，也是深化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与实践的重要平台。为进一步落实《教育部关于开展“本科教学工程”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函〔2012〕7号）的精神，加强实践教学环节，提升学生的创新精神、实践能力、社会责任感和就业能力，学校根据不同专业实践的特点，共建立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57个。

表 20 校外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数
1	130201	音乐表演	11
2	130202	音乐学	40
3	13020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2
4	130204	舞蹈表演	4（与音乐表演专业共用）
5	130205	舞蹈学	29（与音乐学共用）
6	130206	舞蹈编导	4（与音乐表演专业共用）
7	130301	表演	2
8	130509T	艺术与科技	2
小 计			57

3.6 毕业论文

各系（学院）均成立了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工作计划，明确工作进度、质量要求，加强考核检查。定期召开工作会议，根据实际情况和特点开展毕业环节工作。加强毕业设计全过程各环节质量监控，对2021届毕业生的毕业论文进行抽检，通过知网论文检测系统共抽查论文600余篇，抽测率100%。对于抽查中存在问题的论文，限期修改后送交再审，直至合格方能参加答辩。通过规范、统一论文抽检工作，保证了毕业论文质量。

3.7 创新创业教育

我校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精神，持续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要求，设立创业学院开展创新创业教育。我校秉承“兴趣驱动、自主实践、重在过程”的原则，坚持以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项目为载体，建立起具有本校特色的创新创业训练与实践体系，并安排专项经费支持学生有效开展运行式学习、

创新训练与创业实践等活动，持续激发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力，不断提升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能力，为实现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7.1 创新创业举措

本学年里，我校一是开拓创新创业课堂，开设了“乐创空间”系列讲座；在《创新创业课程》基础上，建立创新创业慕课数据库，搭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创业教育课程体系。二是以赛促训，举办和参与创新创业各级各类赛事。举办浙江音乐学院第五届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结合赛事成果，打造优秀项目资源库；积极推动了25个创新项目的数据调研和国家级立项；通过参加“互联网+”，“乡村振兴”“中国杭州大学生创业大赛”等创新创业赛事，组织观摩2021“之江杯”中国视听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提升学生创业实践能力。三是搭建创新创业基地。完善利用学校创业园基地，为学生提供项目试运行的孵化基地；推动了3个创业项目的落地孵化；积极同创新创业“艺创小镇”实践基地开展“城市音乐角”等合作。四是逐步建立创业辅导体系。加强导师队伍，通过与北京国科双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合作，聘请专业导师为我校“精英班”学员教授创业实用工具与方法。

3.7.2 创新创业成效

2021年，我校在课程体系、创业竞赛、实践平台、团队建设这四个方面有较大的推进。《浙江音乐学院—“乐旅”文旅融合背景下线上音乐平台》已成功立项浙江省文化和旅游部2021年度支持创业项目，2名同学入围第七届“中国杭州大学生”创业大赛400强，成功孵化学生创业公司4家。

4. 质量保障体系

4.1 坚持本科教学中心地位

学校始终坚持本科教学工作中心地位。2020-2021学年，学校以教育部关于本科高校合格评估标准为依据，按“教学为主型”高校确定质量标准，围绕“管理、质量”这一主线，以发展为动力，以评价为导向，逐步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强化质量保障。学校主要领导赴各系部（学院）进行教学检查，围绕教学管理、人才培养等召开各类座谈会，广泛听取师生对教学改革、人才培养的意见建议。

4.2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4.2.1 教学管理制度不断完善

学校逐步健全教学质量管理制度，以保障各项教学管理工作有据可依、有章可循。在原有《浙江音乐学院教学督导工作实施办法（试行）》《浙江音乐学院听评课办法》《浙江音乐学院教师本科教学工作业绩考核办法》等制度的基础上，2020-2021 学年，学校在制度建设完善方面下足了功夫，一共修订和制订了 17 项教学管理及质量监控文件制度，具体包括《浙江音乐学院教师请假、调（停）课管理暂行办法》《浙江音乐学院本科教学项目管理试行办法》《浙江音乐学院教学团队建设与管理办法》等。学校通过制度的设立与修订，不断调动教师教育教学积极性，逐步形成保障人才培养质量提升的长效机制。

4.2.2 加强领导干部听课力度

学校一直要求领导干部进课堂，了解和掌握本科课堂教学实际情况，发现和解决教学及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推进课堂教学改革与创新，全面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学校建立了学校班子成员听课制度，定期深入教学一线，全面了解课堂教学状况，全年听课共计 55 节。以上听课节数中都包含一定数量的公共基础类和思想政治类课程。2020-2021 学年，各系部（学院）领导深入课堂听课累计 700 余节，较好掌握了课堂一线状态。

4.2.3 加大教学检查力度

学校坚持每学期进行开学初教学检查、期中教学检查、期末教学检查和日常教学检查，保障教学正常运行及各个教学环节质量标准的执行。教学检查主要分为系部（学院）自查、学校检查两部分，检查以课程为基本对象，涉及教学制度建设、课程建设、课堂授课、学生实习实训指导、学生学风、教学评价、教学条件保障情况等。

4.2.4 推行课堂质量评价

2020-2021 学年，由教务处牵头，根据课程性质不同，修改完善评教方式和指标体系，分为理论课和技法课两类，优化课堂质量评价体系。学校课程评价中所覆盖的课程数量是学校对课程评价工作的重视程度以及组织力度的重要体现。从数据来看，2020-2021 学年期末课程评价的课程覆盖率接近 90%，覆盖课程 794 门，共计 5361 门次，回收问卷共 44510 份。从不同课程类型来看，理论课覆盖

率为 98.93%，术科课覆盖率为 87.61%。

每学期学生评教末位排名后 10%者，学校及时反馈给相关系部（学院）及教师，由系部（学院）领导进行帮助谈话，并安排督导和学科教师跟踪听课，对教师进行帮扶提升，督促教师及时整改。评教结果是教学业绩考核的重要指标，也是职称评定、评优评先的主要依据之一。

4.2.5 严格教师工作规范

学校要求教师根据相关教学规定，每学期做好教学计划、教学大纲、授课计划、教学进度表、试卷归档等工作，人人填写《浙江音乐学院学生学习过程记录册》《浙江音乐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记录本》《浙江音乐学院教师教学进度表》，全员实施痕迹化管理。学校每学年开展专项教学检查 3 次，对照本科合格评估相关标准，对各系部（学院）各项常规工作进行检查与指导。

4.2.6 突出教学督导作用

我校督导组根据《浙江音乐学院教学督导工作实施办法》，在全校范围内开展教学巡查。督导内容涵盖了课堂教学、教研室备课、论文、期中期末考试等教学全过程；督导形式多样，采用“推门听课”、“巡课”与“点课”、“约课”相结合，日常巡察和重点抽查相结合，集中听课、集体研讨与分散听课、个别研讨相结合，督查性听课与学生座谈相结合等办法，从“督教、督学、督管”三个方面对教学工作进行全面把控。督导组成员参加每月一次的教学例会，向各系部（学院）教学负责人直接反馈当月督导情况。2020-2021 学年，督导人员始终坚持对各教学单位的教学管理、教学方法、教学手段、教学效果进行督促、检查和评价，积极参与课程建设的讨论与检查，随堂听课近 200 节。

5. 学生学习效果

5.1 学生学习满意度及转专业情况

根据浙江省教育评估院对毕业一年学生职业发展状况及人才培养质量调查结果显示，我校学生对学校教学水平满意度为 87.73。2020-2021 学年，教务处委托第三方麦可思公司进行教学质量评价线上问卷调查，从对教师、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效果等四个维度开展评价。结果显示，本校 2020-2021 学年学生对教学质量的综合评分为 92.41 分，第一、二学期学生对教学质量的综合评分分别为 92.21 分、92.71 分，学生普遍对教学质量评价较高。该年度转专业 1 人，

由音乐学专业转入音乐表演专业。

5.2 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

2020-2021 学年，我校本科生实际毕业总人数为 626 人，应届毕业率为 96.01%；授予学位总人数为 622 人，学位授予率^①为 99.36%。

5.3 就业情况

我校 2021 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为 94.93%，就业率与上年相比上升了 3.71 个百分点。2021 届毕业生中，出国（境）留学 43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6.81%；考取国内研究生 85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13.47%；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129 人，占 20.44%；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231 人，占 36.61%；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64 人，占 10.14%；应征义务兵 1 人，占 0.16%；自主创业 10 人，占 1.58%；自由职业 36 人，占 5.71%。

表 21 各专业初次就业率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生人数	初次就业率 ^②
全校		631	94.93%
130201	音乐表演	353	95.47%
130202	音乐学	122	95.90%
13020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50	88.00%
130204	舞蹈表演	48	91.67%
130205	舞蹈学	58	98.28%
130206	舞蹈编导	0	无毕业生
130301	表演	0	无毕业生
130509T	艺术与科技	0	无毕业生

5.3.1 就业地区流向

在参加就业的 599 名毕业生中，325 人在浙江省就业，占毕业生总数的 54.26%；214 人到浙江省外就业，占 35.72%。在浙江省就业的毕业生中，在杭州市就业者 241 人，占参加就业人数的 40.23%。

5.3.2 就业行业流向

^① 学位授予率=（学位获得人数/毕业人数）*100%

^② 杭师大学籍学生不列入就业率计算

毕业生就业（含创业）行业主要分布在教育、文化等行业，其中：教育行业占 34.75%，文化单位占 42.64%。

5.3.3 就业单位性质流向

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主要有企业、中小学等教育单位、其他事业单位等，其中在企业工作的占参加就业人数的 64.04%，在中小学等事业单位工作的占 13.6%。

5.4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

根据浙江省教育评估院对毕业一年学生职业发展状况及人才培养质量调查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对 2019 届毕业生的实践动手能力、专业水平、创新能力、合作与协调能力与人际沟通能力均评价较高，对毕业生的综合素质满意度达 94.78 分，排名省内本科院校的第十位。

5.5 创业情况

2021 届毕业生中自主创业的有 10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1.58%，创业方向主要包括艺术培训类、文化创意类、教育咨询类等。

5.6 学生获奖情况

2020-2021 年度，学生专业学习成效显著，学生积极参加各类赛事活动，并取得优异成绩，省级以上获奖和荣誉共计 700 余人次，例如流行系学生单依纯获得 2020 年《中国好声音》年度全国总冠军、舞蹈学院学生参与第十二届中国舞蹈“荷花奖”展演活动、音乐工程系学生获得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二等奖、学校学子参加全国第六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等。

6. 特色发展

6.1 构建“五大学院”，打造优秀专业人才“直通车”

2020 年 6 月，我校在全国首开先河，率先创设乐队学院、民族乐队学院、歌剧学院、室内乐学院与合唱学院 5 个新型表演人才培养平台和教学机制，分别

由胡咏言、王甫建、栾峰、宁峰、严圣民等国内外知名专家担任艺术总监（院长）。

“五大学院”以目标和问题为导向，通过建构“1+1”的人才培养模式，即一个本科学历学位证书、一个通往职业生涯的专业能力水平证书，培养适应行业标准的高级专业人才，建构起学校培养端与行业用人端的“直通车”。

本学年，“五大学院”完成首批招生，共录取学生 373 人，共举办讲座与大师班 33 场，高规格演出近 40 余场。通过不断的磨砺，学员们在国际国内的音乐舞台上硕果累累。7 名五大学院学员进入第十三届中国音乐金钟奖全国选拔赛决赛，其中王博同学更是获得了初赛全国第三名的好成绩。室内乐学院学生王晓通在马萨(Massa)第十届国际青年音乐家比赛中荣获管乐独奏 E 组特别一等奖，王心宇、邵润泽、杨晨阳、倪汉文、陈珂然荣获重奏组一等奖；王宇萌、张馨日、杨双祎在意大利第五届古典音乐家比赛（线上）中荣获室内乐 B 组第二名（第一名空缺），王晓通荣获器乐专业 C 组第二名；倪汉文、虞卓在德国“优秀演奏家”国际音乐比赛中荣获成人组一等奖；贾湫天在 2021 年法国尼斯音乐家及作曲家国际音乐大赛荣获第一名。

“五大学院”既是大学后的继续教育机制，又是在本科与研究生培养方案的基础上建立的适应行业职业要求的高阶方案，它将有效解决当前普遍存在的毕业生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不足问题，满足行业单位对于职业化专业化成熟人才的需求。

6.2 成立“叔同学院”，修筑拔尖专业人才“快速路”

学校以“叔同学院”为载体，构建拔尖人才培养机制，每年吸纳若干名拔尖的研究生、本科生和附中学生进入叔同学院学习，为入选者量身定制培优方案，提供一人一策，力争培养其成为具备全面的舞台表演能力、高超的专业技术水平，同时具有专业精神、人文素养、开阔视野、创新意识的表演实践型人才。2020 年 11 月，学校制定并颁布了《叔同学院“拔尖人才培养计划”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明确了培养目标、计划、方式，选拔对象、程序、方式，激励政策，管理及考核等方面，使得拔尖人才培养机制更系统更规范。叔同学院成立四年以来，共入选学生 51 名，其中本科生 36 人、附中学生 11 人、研究生 4 人，其中本学年入选学生 17 名。仅本学年，学生共获各类奖项 26 人次。

6.3 实施“分类培养”，架起专业人才流通“高架桥”

分类培养是根据音乐艺术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单一和“大锅饭”同质化的问题，

按照不同学生的自身条件特点和未来发展目标与职业类型，针对性地配置专业核心课程模块，提供相应的教学方法和组织形态，因材施教，因类型施教，对学生实施个性化培养。

一是学校首先在 2019 级钢琴专业本科教学中实施“分类培养”改革。根据钢琴专业特点和学生职业发展类型，分为表演型、教学型、合作艺术型 3 种类别，分别提供不同的专业课程模块，学生根据自身的特点、兴趣和未来职业规划目标，选择相应的课程模块学习，以提升专业核心能力，为未来的职业发展铺路架桥，奠定坚实的基础。本学年，试点学生已经完成相应模块课程的选课。

二是学校鼓励支持学有余力的学生辅修第二专业。为了打通专业壁垒，培养复合型人才，提升学生自我发展和终身学习的能力，学校制定了《浙江音乐学院辅修第二专业（方向）管理办法》，为学生提供交叉学科和跨学科课程资源，增强自身的综合素养和专业能力。本学年内，申请辅修第二专业（方向）学生共 20 名，经所属系（学院）组织考核、教务处审核，最终通过名单为 3 名，辅修第二专业（方向）分别为音乐表演（指挥）、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设计与制作）、舞蹈编导等专业（方向）。

三是放宽转专业条件。为进一步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满足学生学习兴趣、爱好与特长，让学生有更多的学业选择机会和良好的个性发展空间，学校修订了《浙江音乐学院转专业管理办法》，取消了原有 10% 的转专业限额，鼓励学生按照自己的爱好、能力申请转专业。

7. 需要改进与完善的主要方面

作为一所新建的音乐院校，学校各项事业发展顺利，在各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与此同时，我们也深刻认识到存在的问题与挑战。

7.1 课程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

要继续加大课程建设的力度，培育更多优质课程，特别是具有地域特征的特色课程和艺术类课程，扩大优质课程的数量，在此基础上遴选建设一批省级、国家级优质课程。需要继续优化课程结构，加大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力度，引入国家级优质线上课程资源，同时要采取立项建设等措施，鼓励 MOOC、SPOC、微课、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等课程的建设应用。

7.2 “数字化”改革有待进一步加深

我校数字化、信息化水平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要继续大力推进“智慧教育”，统筹推进数字技术与教育管理、教学科研、学校治理的广泛深度融合，构建数智驱动教育治理新格局。构建数字化、交互式学习系统与平台，建设融虚拟空间与现实空间为一体的智慧校园。建立开放共享在线教育体系，建立数字资源云平台。同时，我校也要加强对全体教师的现代教育技术应用的培训，不断更新教师观念、提高认识，促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提升教师开展网络教学资源建设与使用的能力水平。

7.3 协同育人机制有待进一步加固

加强与相关行业用人单位的深度合作，在制订或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设置及相关教学环节安排上广泛听取、吸收行业用人单位的意见和建议，师资队伍建设上加强具有行业背景的师资力量，聘请行业精英讲授本科课程、担任本科生导师，使学校培养的人才更切合行业、社会的需求。

学校将根据新时代全国高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提出的“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建设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一流本科教育”要求，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按照国家及省“十四五”规划奋斗目标、浙江“重要窗口”、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任务和高教强省、文化浙江整体战略部署，加快推进高水平一流音乐学院建设，整合资源，深化改革，不断加强和改进本科教育教学工作，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培养出更多基础厚实、技艺精湛、特色鲜明、德艺双馨的优秀艺术人才，为国家建设和人类文明进步做出新贡献。

